

明會要

明 會 要
(上 册)
龍 文 彬 纂

中 華 書 局 出 版

明 會 要

(全二冊)

龍 文 彬 纂

*

中 華 書 局 出 版

(北京東總布胡同57號)

北京市書刊出版業營業許可證出字第17號

中華書局上海印刷廠印刷 新華書店總經售

*

787×1092 耗 1/32 · 49 3/4 印張 · 8 欄頁 · 876,000 字

1956 年 10 月 第 1 版

1956 年 10 月 上 海 第 1 次 印 刷

印數：1—4,000 定價：(9) 6.30 元

統一書號：11018.11 56.10·滬型

例略

會要始於宋王祁公。

蘇芑初成唐會要四十卷，祁公續成之爲一百卷。

臨江徐氏繼之。

徐氏兩漢會要皆列十五門，分

繫子目；西漢三百六十七事，東漢三百八十四事，體從簡嚴。王氏唐會要、五代會要不標總目，依類編輯，較徐氏更爲詳贍。茲編沿徐氏十五門，繫以子目四百九十八事。其編纂，則參酌二氏之式，期於文約事詳。瑣細事故無可隸者，亦以雜錄附各條後。

西漢會要、五代會要不加論斷。唐會要有蘇冕駁議，東漢會要間附按語及雜引他說；茲遵此例，恭錄輯覽御批及三編發明。其他論列與鄙見所及者，亦附入焉。

總目從徐氏，惟祥異移後，列方域前，沿通考物異之下接輿地例也。至子目則略有更益，

如：嘉禮之經筵日講、視學、旌表、賓禮之蕃王來朝、蕃使入貢、凶禮之奪情、諡法、學校之宗學、社學、武學、書院、選舉之廷推、傳奉、食貨之莊田、加派、兵之衛所、海防、刑之廠衛、廷杖，此一代典故之關繫最巨者，按各總目排比增入，以志規置之殊。若宰輔之識量、忠諫、舉賞、委任、崇獎諸條，據唐會要；兵之料敵、誘敵、間諜、鄉導、刑之決斷、守正諸條，據通典；皆增徐氏目中之所無，各實以事蹟，亦足資稽覈而備法鑑。

徵引必注書名，以事之先後爲次。明史但書某志、某傳、某表，不標明史，以省繁冗。他書雖有傳、表、記、考，不詳注，以別於正史。首引之條，或注全目；以後或省一二字，并不注人名。惟王圻續文獻通考則稱「王圻通考」，以別於欽定續文獻通考。附稱「王圻考」，通典曰「杜省文耳。」

蒐羅易，去取難。茲編摭輯，自明史三編外，汎覽二百餘種。或一事而詳略紛歧，異同錯出，必擇其簡而明、確而當者錄之。間有譌誤，略爲辨正，附之按語。辭繁不能備載者，概從刪節。斷鶴之譏，固不免也。

明史從史稟例議，洪武以前，多書至正年號；而地理志於江南、江西各府更名在洪武前，仍用干支書太祖某年。是編專載明事，未便夾入元年號，止統書「明初」「太祖初」之類。間有數條，因原文以干支繫事，未便更改，則仍之。

宏光及唐、桂二王，遵三編、輯覽例，入帝號後。按宋史列瀛國公本紀，附昱、昺二王於後，昔人有以附二王爲非者；明柯維祺宋史新編不錄二王。伏讀純廟聖諭及輯覽之所附，可以破其惑矣。

明史載蒙古人、地、官名，俱多譌舛，茲遵輯覽、三編改用新譯，仍注「舊作某某」，

以便省閱。

英宗正統、天順，明史分前後紀，編年之體應爾。是編總敘帝號，宜前後歸併，不以中夾景泰爲嫌；從唐會要書中宗例也。

會要紀掌故，於書法稍寬；然亦有難於詮次者，如惠帝母常，孝康皇后係追諡；生母呂太后及世宗母蔣太后，皆由妃加尊；宜與諸后妃有別。仿西漢會要書「宣帝母王夫人」、「哀帝母定陶王姬」之例，稱曰「惠帝母」，曰「惠帝生母」，曰「世宗母」。

職官至明，更詳且密。其有仍元之舊，或仍其舊而殊名者，或同名而殊其職掌者，皆詳注各條下，以志因革之由。

徐氏職官不載事蹟。茲編沿王氏例，於各官間載事蹟、奏疏，以資考鏡。

六部都察院，其在南京者依類分載。通政司以下，南京官事簡，不另標目。

徐氏屯田、屯田卒二目，均入兵門。茲編屯田入食貨門田制後，屯田卒入兵門班軍後，各從其類爾。

通典：諡法入凶禮門。茲編於喪服後，專志文武臣僚之諡；以帝、后、親藩諡均見帝系，且親藩照例給與，不必書，亦鮑山父例也。山父諡彙考與弇州諡法考皆斷自萬曆。弇州考略

有舛異，間爲釐正。自二考外，復據三編、輯覽及見於明史各傳者，增二百餘人，共計八百五十三人。其爲本朝賜諡、改諡者，以非明事，從略。若爲南都以後所贈者，雖未盡出大公，亦據三編諸書錄之。皆史例也。

災異諸目，明史天文五行二志不能備錄。茲以三編爲主，并採大政記、二申錄諸書。其有修省之詔及臣下諫疏，擇其切要者錄之，以備鑒戒，亦王氏例也。

明史宮殿列輿服志。茲從徐氏入方域門。據明史、三編，旁採史概、野獲編、春明夢餘錄、泳化類編、日下舊聞諸書。然名號紛繁，徒憑故紙臚列，恐未能罄其萬一也。

方域但誌州縣改置，斷自元始。其明改元舊，或增或廢者，悉書。府由路改者，不能備書。其改府名及由土司改者，書之。土司亦但誌改置，其已改入州縣者，不複書。

凡直隸州高一格，與府平頭。若州非直隸而仍領縣者，加圈以誌之，并以別於未領縣之州。

天下之治，統於一尊，故首之以「帝系」。治莫大於興禮樂，故次「禮」，次「樂」。禮樂興而后名分正，故次「輿服」。辨名分由於崇教化，故次「學校」。教法天時，故次「運曆」。天工人代，故次「職官」。任官必審賢，故次「選舉」。賢以康民，民以阜食，

故次「民政」，次「食貨」。民之梗頑，則有創懲，故次「兵」，次「刑」。政之善敗，厥有徵應，故次「祥異」。政令之敷，訖乎遐邇，故次「方域」，而以「外蕃」終焉。文彬單志明史，歷有年所。久縻曹司，毫無所立。退食之暇，掇拾舊聞，編次成帙，以備遺忘。海內君子儻矜擿埴之闇，閱紬績之劬，爲之剔燕而補漏，或足爲鑑古者涓滴之助爾。爲卷八十，類次目錄如左：

卷一

帝系一……………一

帝號 宏光年號 附唐桂二王 帝號雜錄 追諡皇帝

卷二

帝系二……………一八

太皇太后 皇太后 皇后 妃嬪 后妃雜錄 宮官 出宮人

卷三

帝系三……………三七

皇太子 雜錄 皇太孫 追諡太子

卷四

帝系四

諸王 雜錄

四七

卷五

帝系五

公主 雜錄

六八

卷六

禮一 吉

禮 祭祀總敘 省牲 齋戒

七六

卷七

禮二 吉

親郊 親祀北郊 郊議

八七

卷八

禮三 吉

一〇三

郊祀配位 祈穀 大雩附 禱雨 大饗 朝日夕月 星辰 太歲風雲雷雨之祀 社稷
嶽鎮海瀆山川 先農 先蠶 高禩 城隍

卷九

禮四吉禮

宗廟 廟議

卷十

禮五吉禮

禘祫 時饗 薦新 奉先殿 奉慈殿 獻皇帝廟 親王從享 功臣配享 功臣廟
王國宗廟 羣臣家廟

卷十一

禮六吉禮

祀先代帝王 三皇 聖師 先師孔子 諸神祠 五祀附 奉厲

卷十二

禮七嘉禮

明會要 目錄

七

一八三

一七〇

一四五

一二八

朝儀 諸王來朝 諸司朝覲 朝賀中宮 朝賀東宮 朝賀班序 免朝參 輟朝
宴禮 賜食

卷十三

禮八 嘉禮

上尊號徽號 冊封皇子 行幸 視學

二〇八

卷十四

禮九 嘉禮

經筵日講 東宮出閣講學 冠禮 婚禮 鄉飲酒禮 禁踰侈 旌表

二二一

卷十五

禮十 賓禮

優禮元裔 蕃王來朝 遣使之蕃 蕃使入貢

二四三

卷十六

禮十一 軍禮

親征 閱武 閱馬 遣將 勞軍 受俘 田獵 兵祭 大射

二五六

卷十七

禮十二 凶

山陵 顯陵 太子陵寢 親謁陵 遣官祭陵 從葬 陵災 忌辰

二六七

卷十八

禮十三 凶

喪服 雜錄 奪情

二八九

卷十九

禮十四 凶

立後議 恤死事 謚法上

三〇六

卷二十

禮十五 凶

謚法下 雜錄

三二二

卷二十一

樂上

三三九

樂 雜錄 樂器

卷二十二

樂下

樂歌 樂舞 論樂

卷二十三

輿服上

鹵簿 百官儀從 天子車輅 百官乘車 天子冠服 諸王冠服

卷二十四

輿服下

百官冠服 士庶冠服 寶璽 印信 賜印 符節 牙牌

卷二十五

學校上

國學 府州縣學 宗學 社學 武學

卷二十六

三五〇

二六九

二八〇

二九六

學校下

書院 書籍 編輯

四一五

卷二十七

運曆上

曆 歲差

四二九

卷二十八

運曆下

測影 儀象 句股 權量 時令

四四五

卷二十九

職官一

宗人府 三公三孤 東宮六傅 宰輔 識量

四六一

卷三十

職官二

忠諫 舉賢 委任 崇獎 宰輔雜錄

四七七

明會要 目錄

卷三十一

職官三.....四九九

六部總敘 吏部尙書侍郎 吏部四司 南京吏部 戶部尙書侍郎 戶部十三司

司農司 總督倉場 督餉侍郎 督理錢法附 南京戶部 督理糧儲 禮部尙書侍郎 禮

部四司 南京禮部

卷三十二

職官四.....五三三

兵部尙書侍郎 兵部四司 協理京營戎政 南京兵部 刑部尙書侍郎 刑部十三

司 南京刑部 工部尙書侍郎 工部四司 提督易州山廠 南京工部

卷三十三

職官五.....五五六

都察院 南京都察院 操江御史 諫諍 彈劾

卷三十四

職官六.....五八二

巡按 巡撫 總督 總制 經略 總督漕運 總督河道

卷三十五

職官七.....六〇二

通政司 大理寺 詹事府 翰林院上

卷三十六

職官八.....六二一

翰林院下 祕書監 文華堂 宏文館 起居注 修前代史 修國史

卷三十七

職官九.....六四四

六科 國子監 雜錄

卷三十八

職官十.....六六一

太常寺 提督四夷館 光祿寺 太僕寺 行太僕寺 苑馬寺

卷三十九

職官十一

鴻臚寺 尙寶司 中書舍人 行人司 欽天監 太醫院 上林苑監 五城兵馬司

六七九

順天府 應天府 僧道錄司 宦官

卷四十

職官十二

衍聖公 王府官 布政司 分守道 按察司 分巡道 提學 都轉運鹽使司

七〇二

卷四十一

職官十三

府 州 縣 儒學 巡檢司

七二三

卷四十二

職官十四

駙馬都尉 五軍都督府 上直衛 留守衛 南京武職 王府護衛 總兵官 大將軍
將軍 前將軍 副將軍 偏將軍 列將軍 留守司 都指揮使司 衛指揮使司 土官

七四〇

卷四十三